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承辦人：陳彥義
電話：(02)23835821
傳真：(02)23327537
電子信箱：yenhsi@msl.fa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農授漁字第1091326676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pdf檔(含行政規則規定) (1091326676A-令.pdf、附件.pdf、規定.odt)

主旨：「一百零九年度漁船漁筏收購及處理作業程序」，業經本會於中華民國109年6月10日以農授漁字第1091326676A號令訂定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(含行政規則規定)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(附發布令pdf檔，請刊登公報)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、各縣市政府(臺北市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等除外)

副本：本會法規會、漁業署(秘書室專責人員、企劃組、遠洋漁業組、漁業廣播電臺、漁政組(漁船科、資源管理科))(均含附件)

電子公文
2020/06/10
11:05:17
交 換 章